# 山东胜利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山东胜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证券 简称: 胜利股份, 证券代码: 000407) 连续2个交易日(2025年11月11 日、11月12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 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 二、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股票异常波动情况,公司董事会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将有关 情况说明如下:

1.2025年11月10日,公司召开十一届七次董事会会议(临时),审议 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 方案的议案》《关于〈山东胜利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 详见公司于2025年11月11日、11月12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相关公告。

除上述事项外, 目前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不 存在前期披露的信息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 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 产生较大影响的公司未公开重大信息。

- 3. 公司目前经营情况稳定,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4. 目前公司正在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 关联交易事项,除上述事项外,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 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 5.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已披露的公司正在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及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截止目前,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四、风险提示

- 1. 经自查,本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 2. 本公司目前正在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具体详见 2025 年 10 月 28 日、11 月 4 日、11 月 11 日、11 月 12 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的《山东胜利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等相关公告。公司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根据该事项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3.《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 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胜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12日